

证券代码：872420

证券简称：新丰小吃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6月1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6月7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甲虎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董事顾群辉因出差缺席，委托董事苟佶明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杭州新丰食品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决定由全资子公司杭州新丰食品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杭州绿态园区管理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杭州新丰食品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第三次会议决议》

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15日